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送出日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 基金代码 | 006712 |
| 基金简称 A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A | 基金代码 A | 006712 |
| 基金简称 C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C | 基金代码 C | 006713 |
| 基金管理人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9 年 01 月 17 日 | 基金类型 | 股票型 |
| 上市交易所 | 暂未上市 | 上市日期 | -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
| 基金经理 | 黄玥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0 年 12 月 18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3 年 07 月 01 日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章“基金的投资”。

| | |
|------|---|
| 投资目标 |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金融衍生品（包括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 |

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将持有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主要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来拟合复制标的指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本基金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由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法调整、成份股及其权重发生变化（包括配送股、增发、临时调入及调出成份股等）的原因，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求降低跟踪误差。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八个方面内容：1、大类资产配置。2、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7、现金管理策略。8、其他。

业绩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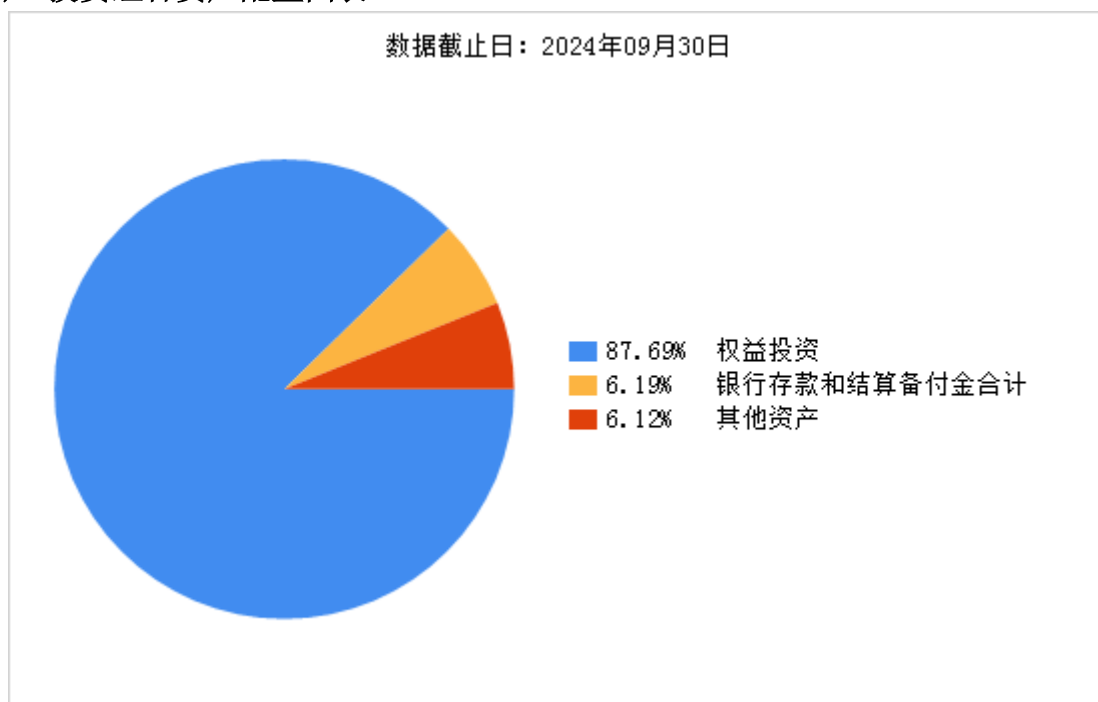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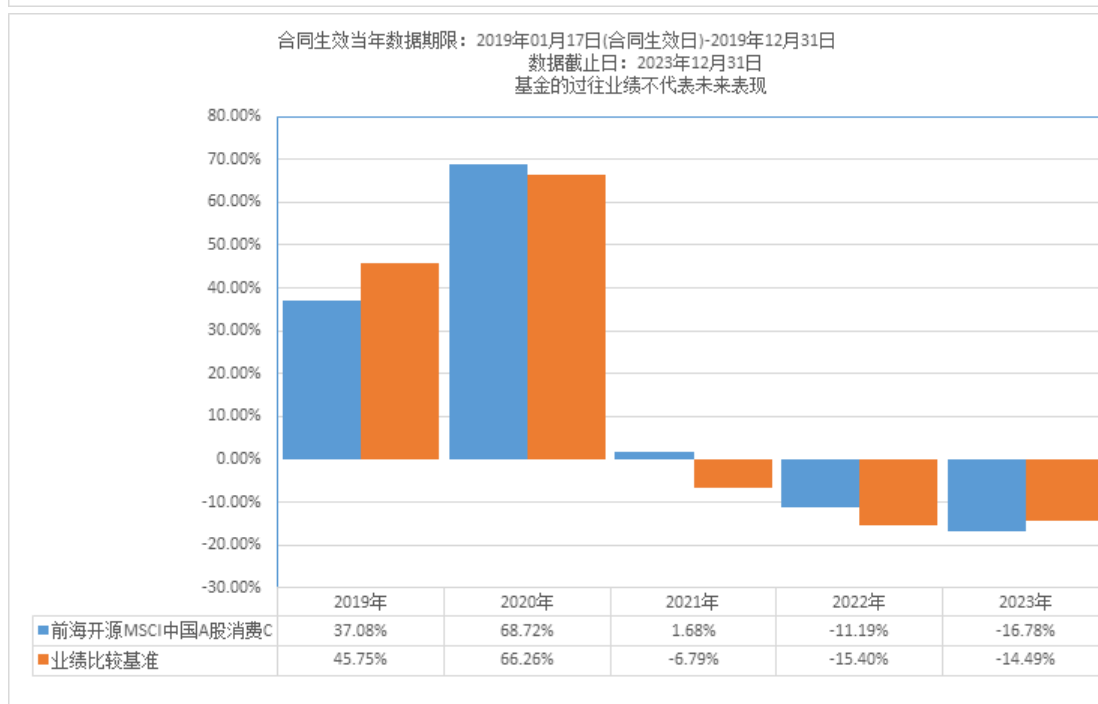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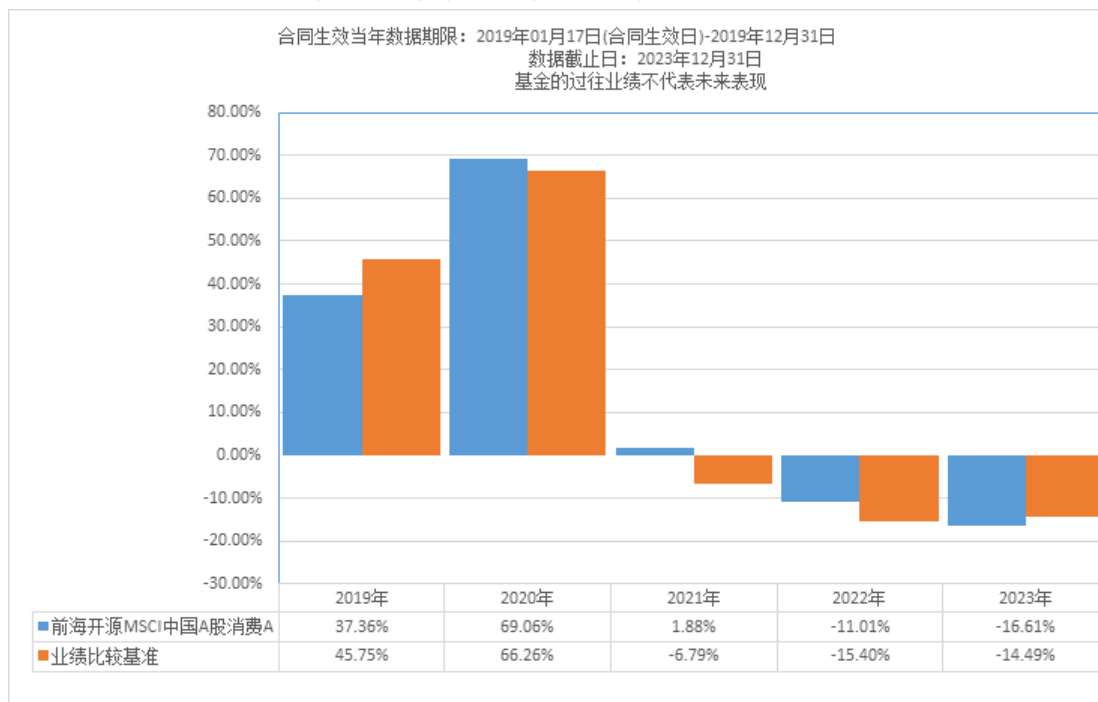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注：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存在不一致的风险，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01 月 17 日生效，2019 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A：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 M<50 万元 | 1.20% | - |

| | | | |
|--------------|---------------------|----------|---|
| 申购费（前收 费） | 50 万元 ≤ M < 250 万元 | 0.80% | - |
| | 250 万元 ≤ M < 500 万元 | 0.50% | - |
| | M ≥ 500 万元 | 1000 元/笔 | -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 |
| | 7 天 ≤ N < 366 天 | 0.50% | - |
| | 366 天 ≤ N < 731 天 | 0.25% | - |
| | N ≥ 731 天 | 0.00% | -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C: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申购费（前收 费） | - | - | 本基金 C 类 份额无申购 费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 |
| | 7 天 ≤ N < 30 天 | 0.10% | - |
| | N ≥ 30 天 | 0.00% | -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 收取方 |
|-------------------------------|--|------------|
| 管理费 | 0.50% |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
| 托管费 | 0.10% | 基金托管人 |
| 审计费用 | 2.00 万元 | 会计师事务所 |
| 信息披露费 | 12.00 万元 | 规定披露报刊 |
| 指数许可使用费 | 年费率: 0.02%, 年下限金额: 2.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 指数编制公司 |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C 销售服务费 | 0.20% | 销售机构 |
| 其他费用 | 本基金其他费用详见基金合同或 招募说明书费用章节, 按实际发 生金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 |

注: 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 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 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 且年金额为预估值, 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指数许可使用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 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指数使用费每季度费率为 0.005%, 季度下限金额为 0.5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年化费率为 0.02%, 年度合计下限金额为 2.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 在持有期间, 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A: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0.84%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 C:

|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
|--------------|
|--------------|

1.04%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其中，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含适用下限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 与指数化投资方式相关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股票型被动指数基金，以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为投资目标，在基金的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指数基金特有的风险。

1) 系统性风险。本基金为股票型被动指数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同时，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被动跟踪标的指数。为实现投资目标，当股票市场发生系统性的下跌时，本基金不会采取防守策略，由此可能对基金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2) 投资替代风险。通常情形下，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当出现较为特殊的情况（例如成份股停牌、股票流动性不足以及其他影响指数复制效果的因素），为了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包括替代、抽样等技术手段在内的优化复制法来构造股票投资组合，但可能对基金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特殊情形包括但不限于：a. 投资组合规模较小，不适合采用完全复制法；b. 法律法规的限制；c. 标的指数成份股因长期停牌等原因导致流动性不足；d. 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e. 标的指数编制方法发生变化；f. 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g. 其他可能严重限制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合理原因等。

3) 与标的指数相关的风险。a. 标的指数变更风险。尽管可能性很小，但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如出现变更标的指数的情形，本基金将变更标的指数。基于原标的指数的投资政策将会改变，投资组合将随之调整，基金的收益风险特征将与新的标的指数保持一致，投资者须承担此项调整带来的风险与成本。b. 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风险。标的指数所包含的成份股是股票市场的子集，标的指数并不能完全代表整个股票市场，标的指数的回报率与整个股票市场的平均回报率可能存在偏离。

4) 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本基金的跟踪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以对标的指数尽可能小的跟踪误差为投资目标，因此其也具有普通股票型基金所不具备的特定风险。以下因素可能使基金投资组合的收益率与标的指数的收益率发生偏离：a. 由于标的指数调整成份股及其权重或变更编制方法，使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b. 由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等行为导致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权重发生变化，使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产生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c. 成份股派发现金红利、新股市值配售收益将导致基金收益率与标的指数收益率偏离，产生跟踪偏离度。d. 由于成份股停牌、摘牌或流动性差等原因使基金无法及时调整投资组合或承担冲击成本而产生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e. 由于基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以及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等费用的存在，使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f. 在基金指数化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能力，例如跟踪指数的水平、技术手段、买入卖出的时机选择等，都会对基金的收益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程度。g. 其他因素产生的偏离。如因受到最低买入股数的限制，基金投资组合中个别股票的持有比例与标的指数中该股票的权重可能不完全相同；因缺乏卖空、对冲机制及其他工具造成的指数跟踪成本较大；因基

金申购、赎回与转换带来的现金变动；因基金保留部分现金资产造成的跟踪误差；如果本基金采取成份股替代策略，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构成的差异可能导致基金收益率与标的指数收益率产生偏离；因指数发布机构指数编制错误等，由此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

5) 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

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跟踪误差超过本基金约定范围，本基金净值表现与指数价格走势可能发生较大偏离。

6) 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编制机构可能停止该指数的服务，从而会对基金投资运作造成不利影响。此外，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出现指数发布机构变更或停止指数发布等情形，基金可能变更标的指数，从而可能面临标的指数变更的风险。

7) 成份券停牌或违约的风险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成份券可能出现停牌或违约，从而使基金的部分资产无法变现或出现大幅折价，存在对基金净值产生冲击的风险。此外，根据相关规定，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可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从而可能产生跟踪偏离、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

(2) 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风险及证券化风险。资产风险源于资产本身，包括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证券化风险主要表现为信用评级风险、法律风险等。

(3) 其他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风格和决策过程决定了本基金具有其他投资风险。例如，本基金还投资于股指期货、权证等高风险品种，相应的市场波动也可能给基金财产带来较高的风险。

2、市场风险。3、信用风险。4、管理风险。5、流动性风险。6、操作和技术风险。7、合规性风险。8、股指期货投资风险。9、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10、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至少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kyfund.com][客服电话：4001-666-998]

● 《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前海开源 MSCI 中国 A 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